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佳华”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奥佳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债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66号文核准，奥佳华于2020年2月25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1,200,000,000元，每张面值为100元，共1,200万张。扣除承销费用11,6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1,188,400,000元，已由方正承销保荐于2020年3月2日汇入奥佳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3,000,000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85,400,000元，其中，发行费用可抵扣进项税额为826,415.09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之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86,226,415.09元。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2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余额	1,188,400,000.00 ^{注1}
2	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71,911,949.46
3	定期存款	99,500,000.00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6,490,841.70 ^{注2}
5	利息收入	73,118,094.89
6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15,303.73

注 1：发行费用 300 万元由自有资金进行支付，且未进行置换。

注 2：含审议通过至完成补流期间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共计 231.17 万元。

（三）可转债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公司设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中信银行尾号为 6694 的募集资金账户于 2021 年 1 月销户，兴业银行尾号 2749 的募集资金账户于 2023 年 1 月销户。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现存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可转债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人	监管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嘉禾支行	8004100000006041	6,107.74
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40386001040049589	3,609,195.99
合计			3,615,303.73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95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定期存款。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和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二）投资额度与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 20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上述投资产品不涉及高风险投资品种，且不得用于质押。投资理财必须以公司自身名义进行，涉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必须通过专用投资理财账户进行，并由专人负责投资理财账户的管理，包括开户、销户、使用登记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邹剑寒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七）收益分配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现金理财管理制度》执行，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理财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高风险投资品种；

2、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独立董事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资金适时适量地进行投资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收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奥佳华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资金适时适量地进行投资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收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奥佳华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卓成

陈立国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